**铜陵市中心血站封管热合器采购项目**

**标书编号：TLXZ-CG-001**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铜陵市中心血站**

**2017.10.30**

# 铜陵市中心血站封管热合机投标邀请函

：

为进一步加强铜陵市中心血站专用设备的管理，保证血液的质量，对铜陵市中心血站的封管热合机进行招标采购，特邀请贵公司参与投标。

1、招标主体：铜陵市中心血站

2、招标品种：封管热合机

3、招标数量：一台

4、规格和型号及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5、交货期限：签订合同后20日内调试及验收完毕，交付使用

 6、招标采购公示日期及方式：2017年10月30日—2017年11月3日在铜陵市中心血站网站公示5日，

7、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期：2017年11月8日

8、开标日期及地点：2017年11月8日下午14：30铜陵市中心血站五楼会议室

投标地点： 铜陵市中心血站

详细地址：铜陵市铜官山区淮河大道中段1163号

邮编 244000 孙晓鸣 收

电话号码：0562-5830111

**铜陵市中心血站封管热合机采购项目招标书**

**一、招标品基本情况**

封管热合器是血液采集中不可或缺的关键设备，用于对血液采集后的血袋进行封口热合，血小辫留样封口。本次拟采购进口封管热合器1台。最高投标限价23000元。

**二、招标品技术参数**

1、封管热合器技术参数

热合时间：≤1秒；

热合管道直径：2—6mm；

工作频率：40.68MHz；

电源：110—240V，50/60Hz；

热合原理：强射频非传导热快速热合；

线路控制：晶体管；

尺寸：175\*150\*300mm；

重量：≤6.0Kg；

工作环境温度：0-40℃；

防溅保护装置：有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生产厂家、代理商或经销商；

3、营业执照中注明的经营范围含有本次采购内容的生产或销售；

4、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别或者不分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4）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投标人必须确保自己信息真实、准确，否则，投标人因此蒙受损失，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四、资质验证及投标报名**

投标前请各投标人带齐法人营业执照、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到我站办公室接受投标资格验证并报名。投标人需缴纳一千元保证金，未中标即予退还。

**五、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人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人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文件的货物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单位、数量、单价和总价等内容。

4、除非特别要求，每个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6、若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为无效投标。

7、若货物报价表总价与投标函不一致，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报价须以人民币方式报价。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17年11月8日下午14:30

开标地点：铜陵市中心血站 五楼会议室

**七、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采购。

**八、付款方式**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95%货款并退还保证金，设备运转正常一年后付清5%质保金。

九、评标方法

1、评标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文件。

2、最低价中标。

3、投标人为两家时采取竞争性谈判，进行第二轮报价，以最低价中标。

4、投标只有一家时即为流标。

**十、合同主要条款**

1、中标人的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款。

2、中标人中标后5个工作日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3、中标人若无故放弃中标资格或被举报发现有在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违规行为，或提供虚假资料，或有挂靠围标、串标等行为，经市中心血站查实后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保证金。同时，采购人有权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4、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诚实信用履行合同义务。

5、中标人在2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所写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将设备运送到采购单位，运输中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负。

**十一、其他事项**

1. 若对招标文件有不解之处，可向本站办公室孙晓鸣咨询，电话：0562-5830111；手机：13856273335

2、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等有疑义，可在投标文件送达截止日期前3天，以书面形式，送达本站办公室。

3、开标结果通知：我站将对开标结果进行网上公示，电话通知中标单位，未中标者恕不另行电话通知。

4、网上公示时间：11月8日—11月12日，公示期间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提出书面质疑。